

第 11 課 得救的確據 - (1) 信心使我得勝

破冰：請分享你肯定可以在家裡，在教會做到的一件事

讀經：5:1-21 (本課我們只關注 v1-5, 13-15, 18-21)

主題/中心思想：

信主的人可以知道他們得救，因為他們相信耶穌是基督；愛神，順服神；禱告得神應允；不會持續生活在罪中。

背景資料：

1. **耶穌是基督(v1):** 基督指受膏者，一個被召喚并被分派去執行特殊任務的領袖。在猶太歷史上，只有先知、祭司和君王被儀式膏抹，來領導上帝的子民。⁽⁴¹⁾他先找着自己的哥哥西門，對他說：「我們遇見彌賽亞了。」（彌賽亞繙來就是基督）- 約 1:41; ²⁵婦人說：「我知道彌賽亞（就是那稱為基督的）要來；他來了，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。」²⁶耶穌說：「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！」- 約 4:25, 26）。
2. **神的誡命 (v2-3):** 神的誡命是指神的命令。舊約神的誡命是指十誡與律法。神實實在在要求我們要順服他所有的話語（²²撒母耳說：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，豈如喜悅人聽從他的話呢？聽命勝於獻祭；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 - 撒下 15:22）。耶穌的話也是神的命令/誡命，特別是關於彼此相愛（²⁰我吩咐你們的一切，都要教導他們遵守。這樣，我就常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這世代的終結 - 太 28:20; ³⁴我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就是要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。³⁵如果你們彼此相愛，眾人就會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 - 約 13:34-35）。
3. **世界(v4-5):** 約翰所談論的世界可以用 2:16-17 描述 - ¹⁶因為凡世界上的事，就像肉體的情欲，眼目的情欲，並今生的驕傲，都不是從父來的，乃是从世界來的。¹⁷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神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
4. **永生 (v13, 20):** 永生是永恒的生命。那些認識耶穌基督並與他有關係的人有永生。⁶耶穌說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；若不藉着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里去-約 14:6; ³認識你一獨一的真神，並且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，這就是永生 - 約 17:3. 所以約翰說 - 我們也在那位真實的里面，就是在他兒子耶穌基督里面。這是真神，也是永生 (5:20)。
5. **那惡者 (v18-19):** 那惡者是指魔鬼。⁸犯罪的是屬魔鬼，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。神的兒子顯現出來，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。¹⁰從此就顯出誰是神的兒女，誰是魔鬼的兒女。凡不行義的就不屬神，不愛弟兄的也是如此。¹²不可像該隱；他是屬那惡者，殺了他的兄弟。為甚麼殺了他呢？因自己的行為是惡的，兄弟的行為是善的 - 3:8, 10, 12)

觀察與解釋：（如時間不夠，可先分享有※ 的題目）

1. ※ (v1-5, 14-15, 18-21) 約翰問 - 我怎樣知道我是由神生的得救的人？
2. (v2-3) 為什麼約翰說神的誡命「不是難守的」？（見馬太福音十一 30）
3. (v4-5) 「勝過世界」的意思是什麼？
4. ※ (v1-5, 14-15, 18-21) 在這段經文裡指出我們「知道」些什麼事？「知道」與「信心」之間有什麼關係？

應用問題：

1. 你我如何對「信神」這些事情有把握？可否分享之。

2. 在過去一個星期，你選擇了用什麼行動來向人表達「信神」的事？這項行動的結果如何？可否分享之。